

W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WT** 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24/
2025



關於本報告

WT集團控股有限公司（「**WT集團**」或「**本集團**」）欣然提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範圍涵蓋本集團於香港的所有營運附屬公司主營業務活動於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期間（「**報告期間**」）在環境及社會方面的表現。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相關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除本集團認為不適用於自身業務的條文外，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的所有「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本集團各業務部均參與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編製，以識別本集團對環境和社會的影響，評估其對本集團業務和持份者的重要性。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本集團於集團業務及合規方面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政策。

匯報原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根據四個匯報原則編製：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

1. 重要性：本集團根據不同業務的重要性審視並釐定報告範圍，並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對環境、社會及管治有重大影響的業務部門及營運。
2. 量化：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列出量化的環境和社會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以及過往數據，以便在適用情況下可進行比較。
3. 平衡：《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須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報告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4. 一致性：本集團在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和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時採用一致的方法，以便以後可進行有意義的比較。

確認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確認，其已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制定適當及有效的管理政策以及內控系統，並確認已披露的內容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要求。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中英文版本將同時刊載於本集團網站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反饋

本集團歡迎持份者提供意見及建議。閣下可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或本集團於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提供寶貴意見，以電郵方式發送至 info@waitat-hk.com。

關於本集團

WT集團主要透過附屬公司在香港以總承建商身份提供專門工程及一般建築工程。本集團從事專門工程，包括地基及地盤平整、拆卸及現場土地勘測工程。本集團亦從事一般建築工程，包括上蓋結構建築、斜坡維修、圍板、改動及加建以及其他各類翻新及建築工程。本集團權衡各種因素，為所有持份者締造環境、社會與經濟效益，藉以對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

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

本集團已建立可持續的企業管治架構，以確保將可持續發展願景及使命融入業務運營中。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架構規定了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監督下各部門及附屬公司的職責。

董事會對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方向、策略、目標、表現及報告承擔最終及全部責任。董事會負責評估及確定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並確保實施適當及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為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定下基調，並負責確保設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董事會每年審閱及批准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確保中肯反映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

為保持卓越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本集團已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專責小組（「專責小組」），由相關部門的高級管理人員組成。專責小組須及時向董事會匯報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及後續發展情況，例如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指標嚴重偏離預設目標、發生嚴重或新出現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件以及監管規定變動等。

董事會授權專責小組在營運層面制定及執行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措施。董事會及專責小組至少每年檢討與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相關的事宜及政策，對政策作出修訂，並審批《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專責小組亦負責確定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並確保本集團的營運及常規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目標。

本集團致力以經濟、社會及環境可持續的方式營運，同時平衡不同持份者的利益，為當地社區帶來積極影響。設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目標及指標，有助於本集團制定切實可行的路線圖，並專注於實現願景過程中的結果。本集團不時密切審查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及指標的實施進度及表現。倘進度沒有達到預期或業務營運有變動，則可能須進行更改並與主要持份者溝通目標及指標情況。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實現所設目標。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重視持份者以及持份者對業務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反饋意見。為了解及應對持份者的主要關注事項，本集團與主要持份者（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及投資者、客戶及業務夥伴、僱員、供應商及分包商）以及公眾保持密切溝通。如下文所示，本集團於制定業務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時，利用多樣化的參與方式及溝通渠道確保顧及持份者的期望。

主要持份者	關注範疇	溝通渠道
股東及投資者	- 財務表現 - 企業透明度 - 保障股東權利及權益	-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會議 - 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報 - 公告及通函 - 公司網站
客戶及業務夥伴	- 品質保證 - 項目安全 - 客戶隱私保護	- 公司熱線及電郵 - 與本集團董事及項目經理聯絡 - 進度會議
僱員	- 職業發展 - 員工培訓	- 電郵溝通 - 培訓及研討會 - 績效考核 - 定期會議及活動
供應商及分包商	- 公平公開競爭 - 商業道德 - 誠信合作	- 進度會議 - 供應商評估 - 與本集團董事及項目經理聯絡
公眾人士	- 社區貢獻 - 環境保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公司熱線及電郵 - 社區投資

重大性評估

本集團的管理層及員工參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編製，以協助本集團檢討營運及識別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我們已進行重大性評估，以評估相關事宜對業務及持份者的重要性。為確定於本報告披露之潛在重大議題，我們採納《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之披露議題。根據所評估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董事會及專責小組就該等事宜進行討論，以評估、驗證及確定本集團的相關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下表概述按對業務營運之重要性而言具有高度重要性的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層面

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A. 環境

- | | |
|-------------|---|
| A1. 排放物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水污染 • 廢物管理 • 溫室氣體排放 |
| A2. 資源使用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耗水量 • 能源消耗 |
| A3. 環境與天然資源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環境保護措施 |
| A4. 氣候變化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 |

B. 社會

- | | |
|-----------|--|
| B1. 僱傭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僱員福利 • 多元化及平等機會 • 招聘、薪酬及晉升 |
| B2. 健康與安全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安全的工作環境 |
| B3. 發展及培訓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發展及培訓管理 |
| B4. 勞工準則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防止童工及強逼勞工 |
| B5. 供應鏈管理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應鏈管理 • 公平及公開採購 • 供應鏈方面的勞工準則 |
| B6. 產品責任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項目品質監控 • 保護知識產權 • 保護客戶隱私 |
| B7. 反貪污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操守守則 • 反貪污及舉報政策 |

A. 環境層面

本集團致力將業務活動對環境的任何不利影響減至最低。根據（包括但不限於）《空氣污染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311章）、《噪音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400章）、《水污染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358章）、《廢物處置條例》（香港法例第354章）等香港法律法規，本集團的工地作業須遵守若干環境規定。本集團亦致力符合若干行業守則要求，譬如香港綠色建築議會及建築環保評估協會頒佈的《綠建環評新建建築》（BEAM Plus New Buildings）。

除遵從客戶要求的環保政策外，本集團亦制訂了環境管理政策，確保對環保工作進行妥善管理，僱員和分包商工人均遵守有關空氣污染、噪音管制和廢物處置的環境法律法規。具體而言，本集團採納下列措施，確保在項目執行期間妥善管理環保工作及遵守環境法律法規：

- 本集團為建築項目制訂環境管理方案，內容一般包括減少噪音、控制空氣污染、控制水污染和管理廢物等環保措施；
- 本集團環境主任負責監管對環境管理方案的持續遵行情況，就減輕日常視察期間發現的環保問題所產生的影響方面的措施，包括噪音消滅、空氣污染控制、水污染控制和廢物管理等，向本集團執行董事提供意見。環境主任亦負責為工地工人及分包商提供環保培訓，而工地工人及分包商亦須嚴格遵守環境管理方案；及
- 本集團需就環境管理方案的實施成效，每月向客戶提交報告。環境主任輔助環境經理整理編製每月環境報告，提交客戶省覽。

本集團亦致力於善用資源，包括能源及水資源，最大程度減少營運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影響。本集團大力支持鼓勵善用資源及採取環境友善措施的政策。本集團亦要求分包商秉持我們的環境友善措施。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沒有發現不符合或違反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與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產生有害及無害廢棄物有關的法律法規的情形，包括但不限於《空氣污染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311章）、《噪音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400章）、《水污染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358章）及《廢物處置條例》（香港法例第354章）。

A1. 排放物

本集團已識別日常業務過程中以下類型的排放。

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

建築工程產生的主要空氣污染物來自灰塵、工地機器耗用的外購柴油及電力。為控制粉塵排放導致的空氣污染，本集團在建築工地灑水和鋪設帆布。為減少建築工地使用的機器造成的空氣污染，本集團的工地項目經理須：

- 確保在機器閒置時關停引擎；
- 推薦分包商選用能源效益最佳的生產設備及機器；及
- 檢查分包商是否定期妥善維護機器，以保證機器環保性能及善用柴油及電力。

本集團確保遵守《空氣污染管制（非道路移動機械）（排放）規例》（香港法例第311Z章）所規定的排放標準。

溫室氣體排放主要是發電機耗用柴油直接造成（範圍1排放）及使用電力間接造成（範圍2排放）。其他間接排放（範圍3）包括淡水處理及污水處理所用電力，以及於香港堆填區處理廢紙而產生的甲烷氣體。由於項目竣工及建築工地關閉，於報告期間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因辦公室用電間接產生。本集團將在取得其他相關溫室氣體排放數據時將其納入。為應對氣候變化，本集團的目標是以2021/22年度為基準年，於2027/28年度前將範圍1及範圍2的溫室氣體排放密度保持不變。溫室氣體排放及其密度概述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	2024/25年度	2023/24年度	單位
範圍1排放量	-	-	噸二氧化碳當量
範圍2排放量	3.2	3.5	噸二氧化碳當量
範圍3排放量	-	-	噸二氧化碳當量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3.2	3.5	噸二氧化碳當量
密度（按僱員人數計算）	0.1	0.1	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認為，我們的業務在施工過程中不會產生任何大量有害廢棄物。倘在營運過程中產生有害廢棄物或有害化學物質，我們將化學廢物處理外包給專業人士，並隔出圍欄進行小心處理。

因本集團業務性質使然，施工過程會產生若干建築廢料。我們定期將建築廢料運往堆填區處置，避免過度堆積，對周遭社區造成滋擾。

除建築廢物之外，本集團的無害廢物亦來自辦公室營運，例如紙張。為最大程度上減少產生廢物，本集團鼓勵員工盡可能雙面打印或影印以及利用電子通訊媒介。此外，本集團配置足夠的回收設施以促進廢物收集及分類，鼓勵回收廢物。通過實施這些措施，僱員減少用紙及妥善回收的意識得到提升。

由於報告期間項目已竣工，本集團並無產生大量無害廢棄物，本集團提出新目標，即以2021/22年為基準年，將無害廢棄物密度保持不變。本集團將在取得相關數據時予以披露。

為實現此目標，我們將實施全面的減廢策略，包括加強廢物分類、回收利用計劃及負責任的廢物處理方法等多項舉措。我們將與持份者及供應鏈夥伴緊密合作，促進減廢，並實施創新解決方案，為循環經濟作出貢獻。

水污染

為有效管理水污染，項目經理需在建築工程動工之前，預先識別污水排放點。而後將安裝足夠的排放管道和沉澱缸，以便妥善排放污水。本集團重視在排放前妥善處理污水，並使用污水處理化學品 Clarifloc 以減輕污水對環境的影響。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施工過程耗用的主要資源包括電力、水及柴油。為成為對環境負責的企業，本集團已實施環境管理政策與內部原則，盡量減少浪費，避免過度耗用資源。每位新入職及現有僱員均會接受環保培訓，以了解行業標準及本集團的內部環保要求。

本集團以環境友善的方式開展建築工程，採用節能及物料消耗較少的建築方法，並在適當情況下使用可再生及可重用物料。

節約用紙

本集團致力節約用紙，並已實施多項措施減少用紙。其中一項主要策略為使用電郵及電腦審閱文件，盡量減少打印需要。透過採用數字平台，本集團不僅節約紙張，亦提高了文件管理效率。此外，本集團鼓勵使用電子文件傳輸、郵寄及存檔系統，進一步減少對紙質文件的依賴。此外，鼓勵員工在可行的情況下採用雙面打印或影印，盡量善用每張紙張。這一簡單做法大幅減少了紙張耗用量。另外，我們積極推廣使用再生紙，支持資源再生收行業，盡量減少紙張生產對環境的影響。這些全面的措施反映本集團致力踐行可持續實踐和負責任資源管理。

能源消耗

本集團的能源消耗主要是使用柴油產生的直接能源消耗及使用外購電力產生的間接能源消耗。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所消耗電力僅用於支持辦公室營運。透過以下節能措施，本集團已提出，以2021/22年度為基準年，於2027/28年度前將能源消耗密度保持不變的目標。

本集團已實施切實可行的措施以減少能源消耗及提高能源效益。其中一項主要措施要求僱員養成在不使用時關掉電燈、空調及電腦的習慣，有效減少不必要的能源耗用。本集團優先使用預設室溫為25°C的空調，確保舒適的工作環境，同時優化能源效益。為貫徹其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本集團購買能源效益最高的電器，即一般貼有第一級能源標籤的電器。本集團對辦公設備進行定期保養及維修，以提高耐用性及確保最佳功能。此等措施體現了本集團致力減少能源消耗的決心。

耗水量

我們嚴格遵守《水污染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358章）及其附屬規例，以盡量減少用水量。鑑於本集團的營運地點，本集團在求取適用水源上並無重大困難。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辦公室的耗水量甚微，並已計入管理費。因此，有關數據無法計算。本集團將在取得相關數據時予以披露。

除上文「A1. 排放物」一節所述的措施外，本集團將建築廢水經廢水處理缸處理後再用於設備清潔。這有助於減少耗水量。本集團的目標是，以2021/22年度為基準年，在2027/28年度前將業務營運的用水密度保持不變。

項目經理須制定精準的措施，以減少各種施工活動的耗水量及其對水質的影響（例如建築工地廢水、工人日常生活產生的污水、化學品及污水的意外洩漏）。於報告期間的耗水量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建築項目的數目及各工地的情況。



包裝材料的使用

包裝材料的使用對本集團業務營運而言並非重大議題。鑑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本集團並無製造設施，亦不會耗用大量包裝材料。

資源消耗情況及密度概述如下：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

或間接能源消耗

	2024/25年度	2023/24年度	單位
直接能源消耗	-	-	吉焦
間接能源消耗	9.5	10.3	兆瓦時
能源總耗量	9.5	10.3	兆瓦時當量
密度（按僱員人數計算）	0.4	0.4	兆瓦時當量／僱員

A3. 環境與天然資源

本集團高度關注業務對環境與天然資源的影響。當本集團開展建築項目時，會對環境造成不利影響並需要使用天然資源。除上文「A1. 排放物」一節所述的排放外，本集團業務亦產生噪音污染。在遵守相關環境規定與國際標準對自然環境進行適當保護的同時，本集團也將環保理念融入內部管理與項目實施過程中。以下為本集團採取的其他環保措施：

- 減少瓶裝水使用：鼓勵僱員關注用水情況，並建議使用可重複使用的水杯，減少塑料瓶的使用。
- 噪音管制：項目經理確保遵守香港法例第400章《噪音管制條例》，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及客戶的要求，調整工地的工作時間，建築工地使用隔音物料。將使用經校準的工業級噪音水平儀對可能產生過高噪音的相關區域或活動進行定期噪音水平測量。

總括而言，本集團尚未發現任何嚴重違反有關環境層面的適用本地規章制度的情況，而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已就環境管理體系取得ISO 14001:2015認證。

A4. 氣候變化

本集團認識到氣候變化帶來風險與機遇。本集團會進行風險分析以評估正面及負面影響以及產生該等影響的可能性。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已納入我們的綜合企業風險管理框架。本集團將為員工提供指引及資源，以識別及緩解影響本集團的重大氣候相關問題。

本集團主要作為總承建商在香港從事專門工程及一般建築工程業務。氣候變化對於建築行業的工人安全、天氣延誤、建築材料設計及保險成本方面具有影響。高溫、暴雨及其他極端天氣情況等實體風險可能對本集團營運及開展建築項目產生負面影響。

因此，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無害廢物及能源消耗，以管理氣候相關問題。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指引，應對氣候相關問題的挑戰。本集團向建築工地的工人及分包商提供適當的休息區及足夠的飲用水或飲料以避免在高溫天氣下中暑。本集團亦鼓勵供應商及分包商採納適當的標準操作程序及核對表，以盡量降低極端天氣事件所引致的風險。

B. 社會層面

僱傭及勞工常規

B1. 僱傭

本集團致力於創造提供平等機會的多元化環境。所有合資格的職位申請、內部調職與晉升均不會受到性別、婚姻狀況、傷健狀況、年齡、種族、家庭狀況、性取向、國籍和宗教等因素影響，從而確保所有僱員及職位申請人均享有平等機會和公平待遇。

本集團根據僱員職位、資歷和表現制訂僱員薪酬。除基本薪金外，也可能會參照本集團業績和僱員表現發放獎金。我們會於曆年年終開展年度薪酬檢討。各部門將會完成考核報告並與僱員討論有關考核結果。我們為僱員提供各類培訓，幫助彼等提升知識與技能。本集團亦會對可用人力資源進行持續評估，決定是否需要增聘人手，滿足業務發展所需。本集團嚴禁任何形式的不公平或不合理僱傭。

本集團深明與僱員保持緊密及公開溝通的重要性。鼓勵僱員通過正式及非正式渠道就共同利益及關注事宜交流信息、意見及觀點。本集團已建立不同的僱員溝通渠道，包括意見信箱及績效考核會議。本集團不遺餘力地為員工創造和諧的工作環境。

本集團的僱傭政策遵照《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僱員補償條例》（香港法例第282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最低工資條例》（香港法例第608章）等本地法例及法規以及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其他法規而制定。本集團亦致力為員工提供友善、舒適及合宜的工作環境及職業發展機會。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發現任何嚴重違反上述僱傭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聘有25名僱員，其中22名為全職僱員，3名為兼職僱員，全部駐於香港。
報告期間之僱員相關數據概述如下：

僱員總數		2024/25 年度	2023/24 年度	單位
僱員總數		25	25	名僱員
按性別劃分	男性	17	17	名僱員
	女性	8	8	名僱員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22	22	名僱員
	兼職	3	3	名僱員
按年齡組別劃分	40歲以下	11	11	名僱員
	40-59歲	10	10	名僱員
	60歲或以上	4	4	名僱員
按僱員級別劃分	高級管理人員	15	15	名僱員
	普通僱員	10	10	名僱員
按職能劃分	管理人員	10	10	名僱員
	技術人員	8	8	名僱員
	行政人員	7	7	名僱員
按地區劃分	香港	25	25	名僱員

僱員流失率		2024/25 年度	2023/24 年度	單位
總僱員流失率		0	4	%
按性別劃分	男性	0	6	%
	女性	0	0	%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0	5	%
	兼職	0	0	%
按年齡組別劃分	40歲以下	0	9	%
	40-59歲	0	0	%
	60歲或以上	0	0	%
按地區劃分	香港	0	4	%

B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非常重視提供服務過程中的職業健康與工作安全，致力於避免對僱員、分包商和公眾造成危害。本集團已遵照相關職業健康安全法例與規章制度，在執行董事的監督下，實施職業健康安全措施。

為向僱員和分包商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確保符合香港適用法律法規，本集團於每個項目動工和實施期間，執行「安全監控政策」。

「安全監控政策」已制定成文，並以相關指示、培訓和示範作為補充。本集團要求有關各方嚴格實施與遵行「安全監控政策」。本集團將繼續投放充足資源，努力保持及提升安全管理的水平，從而降低有關安全問題的風險。「安全監控政策」列出預防常見工地事故的工程安全措施。安全計劃詳情摘述如下：

- 由外聘安全主任、安全督導員、項目經理和管工組成的工地安全委員會，定期視察工地，協助執行董事：
 - 制訂、批准安全計劃並確保安全計劃的實施，以及每年對安全計劃進行檢討；
 - 安排會議，檢討所採取安全措施的成效；
 - 討論安全主任提交的每月報告並簽字確認；
 - 進行調查與視察，確保遵守所有相關法律；
 - 為各級員工安排安全培訓和講座，提高彼等的事務預防意識；及
 - 確保建築工地所有新聘工人均了解其安全責任；
- 所有工人均需持有有效的建築行業安全培訓證書和建築工人註冊證，方可進入工地；
- 所有新聘工地人員均會接受入職培訓，內容包括安全政策、安全知識與常規、防火和高空工作安全、個人防護裝備、緊急情況、事故報告等核心課題。工人將會聽取安全督導員及／或外聘安全主任定期講解工具箱用途；及
- 安全督導員、外聘安全主任、工地管工及相關分包商代表不時進行安全巡視，對遵守安全規定整體情況作出評估。



本集團擔任總承建商的項目發生工地事故時，本集團會遵照下列一般程序處理，確保對工傷事故作出妥當記錄和處理：

- **事實調查與後續行動**

外聘安全主任及／或安全督導員將會對事故進行調查，包括視察事故現場，檢查所涉設備及／或材料，並聽取受傷工人、事故目擊者及其他項目相關人員的證詞。

項目管理團隊將採取補救行動，藉以消除即時危險，防止類似意外今後重演。外聘安全主任將會進行後續檢查，確保補救工作的實施。

- **報告**

項目經理、外聘安全主任及／或安全督導員將會編製工傷報告，在相關法例法規指定的期限內，提交勞工處備案。

行政部將向保險公司報告，倘若申索金額重大，彼等將會諮詢外聘法律顧問意見（如有需要）。

- **理賠或訴訟**

所有申索和解事宜均由保險公司處理。倘若保險公司與受傷人士（或其各自的代表）未能就理賠金額達成協議，則可能通過訴訟解決。

本集團已遵照適用法律法規投購保險，務求為僱員的工傷提供充分保障。

於過去三年及報告期間，本集團從未遭遇任何造成人命傷亡的建築工地施工事故，亦未有發現任何不符合安全健康相關法律與規章制度的情形，包括但不限於《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香港法例第509章）、《僱員補償條例》（香港法例第282章）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於報告期間，我們的工傷事故為零，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為零。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安全管理系統已屬充足，本集團已就安全健康管理系統取得OHSAS 18001:2007認證。

健康與安全	2024/25年度	2023/24年度	單位
因工亡故的人數	0	0	人
因工亡故的比率	0	0	%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0	0	天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相信，持續教育與培訓是保持服務質量的重要因素，因此本集團竭盡所能培訓及挽留合適人員。新聘僱員正式上任前須接受入職培訓，熟悉適用規章制度及其工作要求。本集團亦會向全體員工提供健康及安全相關培訓。本集團也鼓勵相關人員參加培訓課程，了解行業最新發展和最佳常規，以助提升工作表現。

我們定期檢討培訓及發展資源是否充足和適當，以確保員工有能力提供優質服務，滿足客戶需求。人力資源部的代表會積極為團隊尋求適用的外部培訓計劃，以保持我們的專業能力。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資助僱員學習「急救和心肺復甦證書課程」，以令彼等習得適當技能。

受訓僱員百分比		2024/25 年度	2023/24 年度	單位
受訓僱員總數百分比		60	52	%
按性別劃分	男性	59	59	%
	女性	63	38	%
按僱員級別劃分	高級管理人員	73	73	%
	普通僱員	40	20	%
按職能劃分	管理人員	80	80	%
	技術人員	50	50	%
	行政人員	43	14	%

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2024/25 年度	2023/24 年度	單位
每名僱員受訓的平均時數		10.0	6.0	小時／僱員
按性別劃分	男性	9.0	5.3	小時／僱員
	女性	10.0	7.5	小時／僱員
按僱員級別劃分	高級管理人員	9.1	5.3	小時／僱員
	普通僱員	12.5	7.0	小時／僱員
按職能劃分	管理人員	8.8	7.5	小時／僱員
	技術人員	11.3	5.0	小時／僱員
	行政人員	11.7	5.0	小時／僱員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勞工法例的相關規定。所有職位申請人必須符合本地法律規定的年齡要求。本集團禁止聘用童工及強制勞工，並已為此採納相關遴選招聘程序。本集團亦採取切實措施遵守勞工法例：

- 本集團的人力資源與行政主任檢視工人的香港身份證及／或其他顯示工人可合法在香港受聘的證明文件正本，並作複印；
- 本集團的分包商只可聘用可合法受聘在工地工作的人士，以防止任何非法勞工進入工地；
- 本集團的監工負責檢查每名工人的個人身份證明文件，且須拒絕任何未持有適當個人身份證明文件的人士進入工地；及
- 禁止於建築工地僱用十八歲以下的人士。

通過採取上述措施，本集團可防止可能出現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情況。倘於我們的營運或供應鏈中報告或發現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情況，我們將立即終止與所有相關人士的僱傭關係。本集團亦會承擔調查責任。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未有發現任何不遵守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相關法律法規的情形，包括但不限於《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及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法規。

營運慣例及社會投資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向供應商採購建築材料及其他各類物品，並委聘分包商進行建築工程。供應鏈管理是本集團品質控制系統的重要組成部分，因此嚴格監控供應鏈管理，確保其行之有效。

本集團設置內部認可分包商和供應商名單，並且對名單進行持續更新。內部名單由本集團的項目經理每年檢討，並由執行董事負責審批。所有的分包商及供應商均位於香港。本公司委聘分包商時，一般會根據其相關技能、經驗、可提供工期和收費報價等，從認可名單遴選最合適的分包商。建築材料方面，除非客戶要求本集團向指定供應商訂貨，否則本集團一般會向內部名單上的供應商採購物料，本集團與這些認可供應商維持良好業務關係，所獲提供產品的質量良好。本集團一般會向多家供應商和分包商採購產品與服務，避免過度依賴少數供應商和分包商。

為識別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本集團的項目經理、工地監工及環境主任負責監督施工進度及施工方法。彼等亦會檢查運送到工地的物料，確保符合相關監管規定、標準及品質。我們與彼等合作以確保遵守環境法規及最佳常規。在對分包商進行評標的過程中，本集團亦會評估及審查所涉及分包商過往的施工安全情況，以作參考。

本集團著重公平及公開採購，嚴格監察員工及人員，避免任何商業賄賂。與供應商有任何利益關係的僱員或人員不得參與相關業務活動。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香港的220名分包商及／或供應商緊密合作。本集團的環境主任向彼等提供培訓並檢查其產品，以確保產品及服務質量。本集團亦要求分包商在施工過程中採用環保方法，加強對環境事宜的監控。供應商須遵守相關國家勞工政策及法規，包括防止奴役、強迫及抵債勞工、童工及虐待性僱傭行為。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遭遇建築材料嚴重短缺情況，分包商提供的材料或服務也沒有出現任何嚴重短缺或延誤情況。本集團亦已就日常營運的品質控制取得ISO 9001:2015認證。

供應鏈管理		2024/25 年度	2023/24 年度	單位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分包商／供應商總數		220	220	名
按地區劃分	香港	220	220	名

B6. 產品責任

項目質量控制

本集團相信，工程質量與聲譽對於今後中標工程及獲得業務機會具有重要影響。因此，本集團非常注重工程質量控制，務求確保工程達到或超越規定標準。本集團亦已就本集團的質量控制取得ISO 9001:2015認證。



為保證質量，項目管理團隊與客戶及分包商定期舉行會議，檢討項目進度，解決可能出現的問題。如有需要，我們會在會議上向客戶提交每日進度報告、承建商報告及工地照片等。誠如「B5. 供應鏈管理」一節所述，本集團僅從認可供應商或分包商採購產品及服務，並每年對供應商或分包商進行檢討及評估。本集團的僱員亦會檢查運送到工地的物料，確保質量良好。工程完工後，我們將會進行各類測試，確認工程符合指定標準，之後建築師將會發出實際完工證書。

投訴處理

本集團重視透明及有效的投訴處理，並視之為我們對踐行良好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承諾的一環。我們的投訴處理系統旨在確保及時、公平地解決投訴問題，同時促進持續改進。我們的項目管理團隊與相關部門緊密合作，處理投訴、找出問題根源並採取適當的糾正措施。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接獲任何與所提供建築服務有關的重大投訴。

保護知識產權

本集團致力於保護知識產權。僱員在受僱期間所做的任何產品或設計工作（無論是已完成或是進行中）均屬於本公司，本集團具有絕對財產權。

保護資料私隱

本集團非常重視保護資料私隱。於收集、處理與使用客戶、業務夥伴和員工的業務或個人資料時，竭力保護彼等的私隱。任何與客戶或供應商有關之資料，包括合約、報價或工程條款等均應予以保密。本集團在開展業務過程中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項下的資料收集原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嚴重違反香港有關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及標籤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相關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商標條例》（香港法例第559章）、《專利條例》（香港法例第514章）及《版權條例》（香港法例第528章）。

產品責任	2024/25	2023/24
	年度	年度 單位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須回收的百分比	0	0 %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	0	0 次

B7. 反貪污

本集團認為，誠信、廉潔和公平對其業務營運極為重要。全體僱員均須遵守本集團的操守守則，當中包括本集團內部反賄賂和反貪污指引。

為防止洗錢，本集團制定了《道德及行為準則》。僱員須遵守當地法例規定的程序，以防止通過非法途徑獲得的資金進入合法經濟體。倘發現資金來源可疑，僱員應立即向財務總監報告，並進行檢查及調查。

本集團亦已制訂舉報政策，以便僱員舉報任何不當行為。本集團已就各個業務流程實施有效的內部監控措施，以防止和發現欺詐活動。本集團亦授權舉報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調查與本集團有關的所有不當行為。倘不當行為可能構成刑事犯罪，則應向董事會或政府執法部門報告以進行必要的調查或進一步行動。

舉報人提出的所有事項將嚴格保密。本集團將採取一切合理措施確保舉報人免受本集團任何僱員的報復。

廉政公署培訓師開展了反腐敗專題培訓，以供了解商業道德及預防腐敗。於報告期間，ISO經理定期向我們的員工提供有關企業管治政策的內部簡報，以提高工作場所的意識並避免腐敗行為。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有關防止貪污、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董事會亦已評估內部監控政策，審閱若干付款記錄，並未發現任何須引起董事會或股東注意的事項。

反貪污	2024/25	2023/24	單位
	年度	年度	
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數目	0	0	宗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非常重視企業社會責任。除商業活動外，本集團鼓勵管理層與員工參與社區服務。同時，亦鼓勵員工積極參與慈善捐款和義工探訪等公益活動，多方面回饋社會。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贈。當本集團找到合適的非牟利機構並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時，將不時考慮向慈善機構作出捐贈。



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關鍵績效指標		披露規定	章節
1	管治架構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管；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過程；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它們如何與發行人業務有關連。	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 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 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
	匯報原則	描述或解釋在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如何應用下列匯報原則（重要性、量化及一致性）。	關於本報告
	匯報範圍	解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匯報範圍，及描述挑選哪些實體或業務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過程。若匯報範圍有所改變，發行人應解釋不同之處及變動原因。	關於本報告
	環境		
	層面A1：排放物		
A1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排放物 排放物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
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物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A2	資源使用		
A2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披露規定	章節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能源消耗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耗水量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能源消耗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耗水量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包裝材料的使用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A3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與天然資源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與天然資源
A4	氣候變化		
A4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氣候變化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氣候變化
社會			
B1	僱傭		
B1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僱傭及勞工常規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及勞工常規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及勞工常規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及勞工常規
B2	健康與安全		
B2	一般披露	政策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披露規定	章節
B2.1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健康與安全
B2.2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B2.3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B3	發展及培訓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B3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發展及培訓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發展及培訓
B4	勞工準則		
B4	一般披露	政策	勞工準則
B4.1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勞工準則
B4.2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
B5	供應鏈管理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
B5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B6	產品責任		
B6	一般披露	政策	產品責任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披露規定	章節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責任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責任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責任
B7	反貪污		
B7	一般披露	政策	反貪污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反貪污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B8	社區投資		
B8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